

办好控申案件需要掌握哪些技能

——从全国检察机关第二期控告申诉业务技能实训看提升基层检察官办案能力

□本报记者 谷芳卿

窗口部门第一眼,检察形象第一面。如何做好民事申诉案件来访接待?如何写出一份高质量的刑事申诉案件审查报告?听证会上如何才能让申诉人口服又心服?这是基层控申检察官面临的主要工作难点,也是日前举行的全国检察机关第二期控告申诉业务技能实训要解决的重点问题。

民事案件接访要提升专业性

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厅了解到,随着民事诉讼法的修改以及检察机关民事检察工作的加强,民事监督案件已成为控申窗口受理的主要案件类型,民事复查案件量激增。然而,各级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干警尤其是基层检察干警的民事监督案件办理能力如何?

“我们在调研中发现,由于接触案件数量有限,不少人对于民事监督案件审查受理范围不是十分清楚,这也反映出大家对法律和最高检相关规定理解不到位。”最高检控告申诉检察厅二级高级检察官龚瑞告诉记者。

在这次实训课程中,第一课是由两组学员“角色扮演”检察官、申诉人、模拟申诉人到最高检12309检察服务中心对民事案件申请监督。

“判决没有事实,我们要求检察院抗诉!”

“你们说不符合受理条件,有什么依据?”

……

这是记者在现场看到的激烈场景。

“表面看是模拟接访,实则是一场辩论。可以从案件是否应该受理、下级院作出的答复函是否错误、名为举报实为申诉该如何处理等方面进行深入讨论,不应反复纠缠一些不重要的细节。”本次实训的教练之一,四川省成都市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副主任沙叶阿孜就像球场的教练一样指导学员。

“针对我们的实训表现,指导老师龚瑞对民事申诉信访案件受理范围进行详细解析,进一步提升我们的现场接访和释法说理能力。”本次培训中年龄最小、入职仅3年的学员,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检察院检察官助理江盈颖感到收获颇丰。

办理刑事案件要能驾驭复杂情况

实训的第二道关卡很快到来:每名学员根据一份70页的故意杀人案卷宗材料,在一天之内制作一份内容详尽、结论清楚的申诉案件审查报告。事实上,该案是最高检办理的一件真实案件。

不过,记者心中有一个疑虑:参训的90余名学员一半多来自基层检察院,按照申诉案件管辖范围,基层检察院很少遇到复杂重大的刑事申诉案件,而现在要求基层检察院学员在一天时间内制作审查报告,是不是有些苛刻呢?

“申诉人带来一查材料,会等我们看个把月吗?”最高检控告申诉检察厅三级高级检察官韩大书的反问,让记者感受到实训设计者的良苦用心。

回应申诉理由,需要对证据组合分析还是单个分析?实行终了的未遂和未实行终了的未遂,是否有足够的在案证据?反向审视环节,应该如何论述才能透过表面看深层……小组讨论中,教练们不断抛出问题,启发大家向更深思考。

写了一天报告,自嘲“脑子都快宕机”的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检察院检察官王孟却高度兴奋:“以前,我对刑事申诉案件审查、报告制作方法存在不少困惑,也担心难以驾驭复杂的案卷材料。但教练和点评老师针对具体案件进行剖析,分享办案经验,让我对报告的规范制作、案件的审查技巧、控申思维理念都有了全新认知。”

那么,审查报告质量如何?翻阅所有审查报告后,韩大书很惊喜:“有些细节我们在办案中也没有注意到,但是不少学员却发现了,也拓宽了我们在法律监督方面的审视思路。”

小组汇报环节是高潮。“本次汇报是聚焦案件争议,通过犯罪事实细节的分析,准确认定故意杀人还是故意伤害,分清犯罪既遂还是未遂,确保案件处理看得、听得、可感知。”被临时点名发言的上海市杨浦区检察院检察官翁倩倩侃侃而谈。

检察听证考验的是全面办案能力

如果说规范制作一份好的刑事申诉案件审查报告,是高效办好申诉

案件的基础,那么检察人员在听证会上的释法说理能力、群众工作能力,则是全面考验办案能力的竞技场。

实训举行了两场模拟公开听证会,各小组通过抽签选择检察官、申诉人、听证员角色,进行两轮辩论。

申诉人切中要害提出问题,检察官应对质询从容不迫,主持人沉着冷静控制节奏,学员们自然流畅的表达得到实训教练、上海市闵行区检察院检察官赵挺的肯定。

“要想成为一个优秀的控申检察官,要充分提升自己整体驾驭案件的能力和驾驭听证的能力,不仅要有深厚的法律功底,还要有良好的语言表达和现场应变能力,要全面提升自身的综合素质能力。”同为教练的广东省深圳市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副主任吴蔚说。

“今天的这场听证会让我想起了电影《第二十条》结尾时那场激动人心的听证会。大家不仅有平时工作中正气凛然、严肃认真的一面,还有换位思考、设身处地为他人着想的一面。”台上你来我往,台下的甘肃省酒泉市检察院检察官孙雅娇飞速写下自己的感悟。

除了关注学员表现,河北省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副主任张艳艳还关注如何把实训内容与具体听证工作结合:“近年来,河北省检察机关通过上门听证和简易听证,化解了不少矛盾,成效显著。”但她坦言:“听证也存在听证案件类型单一等问题。这场检察听证业务实训集实操、点评、观摩于一体,帮助大家转换办案思维,更新办案理念的同时,也一一解开了检察听证实际工作中困扰大家的难题。”

2023年度全国检察机关优秀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名单

- 安徽省人民检察院就虚假仲裁、枉法仲裁问题向司法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就涉期货和衍生品违法犯罪监管问题向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发检察建议
-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检察院就新型网络营销治理问题向某科技公司制发检察建议
- 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就规范自由裁量权行使问题向人民法院制发检察建议
-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就公安辅警履职问题向公安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检察院就外卖骑手等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护问题向某工会组织制发检察建议
-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农垦分院就网络借贷仲裁审查问题向仲裁委员会制发检察建议
- 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就国有粮食企业职工职务犯罪案件多发频发问题向某粮食集团制发检察建议
-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就河道采砂监管问题向水利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检察院就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监管问题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 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人民法院就企业管理问题向某汽车公司制发检察建议
- 海南省人民检察院就储备土地管理不到位问题向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检察院就建设工程领域“三包一挂”监管问题向建设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 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就加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问题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 甘肃省人民检察院就监狱罪犯死亡处理不规范问题向司法行政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就农村信用社经济犯罪问题向某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制发检察建议
- 江苏省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就过期药品回收监管问题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 湖南省湘潭市人民检察院就医学证明文件监管问题向卫生健康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就环境检测机构弄虚作假问题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制发检察建议
- 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人民检察院就人民陪审员规范管理问题向人民法院制发检察建议

检察动态

【广东省检察院】

发布一批海洋生态保护典型案例

本报讯(记者韦磊 通讯员晏恒) 近日,广东省检察院发布珠海市检察院督促保护淇澳岛海岸线行政公益诉讼案等8件海洋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典型案例。据介绍,自2021年以来,该省检察机关共立案办理海洋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件1038件,通过发出检察建议、开展磋商等方式推动有关行政机关积极履职674件。对于诉前无法解决的公益损害问题,向法院提起公益诉讼134件,诉请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并获得法院裁判支持3200余万元,督促清理固体废物1万余吨,涉及海域面积约28万亩。

【上海市宝山区检察院】

加强法治督察与行政检察监督协作配合

本报讯(记者江苏焯 通讯员王韵怡) 近日,上海市宝山区检察院、区司法局、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共同签署《关于建立法治督察与行政检察监督协作配合机制的意见》,各部门将依托区行政检察协调小组平台,建立法治督察和行政检察监督联席会议制度,充分借助信息化手段,推进建立案件线索移送机制,实现双方信息资源共享。同时,各部门将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双向衔接以及对行政机关行政违法行为的监督,对重大敏感案件组织专题会商,积极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天水市麦积区检察院】

联合出台高标准农田协作配合工作机制

本报讯(通讯员夏文添) 近日,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检察院会同该区农业农村局、天水市自然资源局麦积分局、天水市生态环境局麦积分局制定出台《助力高标准农田建设协作配合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意见》明确,四部门应加强协作配合,围绕高标准农田建设中可能存在的项目工程质量不合格、建后管护不到位、农田污染等问题,形成互联互通、有序衔接、合力整治、共商共建的工作格局。检察机关应主动对接该区农业农村局,对已经排查出的问题,灵活运用诉前磋商、检察建议、提起诉讼等方式督促整改。



为企业拧紧“安全阀”

近日,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检察院检察官走进辖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检察官与企业负责人交流,了解企业生产情况及法律需求,同时讲解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引导企业提升应急处理能力,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本报通讯员郭宏伟 魏默男摄

视窗

百余亩耕地悄悄种上了景观苗木

陕西武功:纠正基本农田“非粮化”行为

本报讯(记者邢雪 通讯员余明 邵利利) “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问题解决后,新一茬的麦子已经收割归仓,今后肯定年年都有好收成。”

近日,陕西省武功县检察院检察官和“益心为公”志愿者来到该县游凤镇某村,开展耕地“非粮化”监督办案效果“回头看”。5年前,这片耕地曾是一个大型景观苗木基地。

武功县是农耕文明发祥地之一,也是全国小麦良种基地县。2019年,相关部门通过招商引资,组织某村将120余亩永久基本农田承包给某苗木专业合作社,

用于种植景观苗木。该行为改变了永久基本农田的粮食生产功能,严重破坏耕地资源,损害了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

2022年10月,武功县检察院通过与县自然资源局协作配合工作机制,收到了涉案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问题线索,并进行行政公益诉讼立案。为提升检察监督的精准性,该院从自然资源局聘请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办案,检察官通过走访干部群众,查实耕地被流转的具体过程,开展地块性质核查,核实其确为永久基本农田。该院查明,该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

和游凤镇政府3家单位均具有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管理职责。随后,该院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履行监管职责,清理整治涉案永久基本农田上种植的景观苗木,恢复永久基本农田的粮食生产功能。

办案中,武功县检察院与相关部门多次协商,逐渐形成工作共识,对产业发展中形成的耕地“非粮化”问题,结合实际,分类依法稳妥处置;对涉案苗木企业违规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情况,依法分阶段限期退出。在涉案企业退还第一批非法占用的20亩耕地后,

相关部门向该院书面回复整改情况。

为将涉案企业的损失降到最低,武功县检察院与相关部门共同帮助该企业出售已成型苗木、移栽未成型苗木,持续跟进案件进展。2023年10月,120余亩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复耕复种,并整体流转给种粮大户种植农作物。

以该案办理为契机,今年以来,武功县检察院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了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专项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发现县域下辖5个乡镇存在永久基本农田“非粮化”问题,共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10件。

既解难题,又解疙瘩

河南唐河:探索“检察官+人民调解员”互助调解模式促进纠纷化解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牛凌云) “调解员苦口婆心劝解,检察官又多方奔波,解决了俺们一家三口的生活难题,解开了心里的疙瘩解开了。”近日,高大婶拉着河南省唐河县检察院检察长王猛的手由衷地说。

2019年7月24日,高大婶的儿子被赵某驾驶的无牌三轮车轧死。同年10月,法院以交通肇事罪判处赵某有期徒刑一年三个月,赔偿被害人家属41万元。判决生效后,赵某并未履行赔偿义务。

今年4月,高大婶带着孙女来到

唐河县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以一一审刑偏低为由,申请检察机关予以监督。王猛接待了高大婶,向她介绍今年初院里为更好解决信访问题,建立了“检察官+人民调解员”互助调解模式,随即将高大婶引导到该县人民调解委员会驻检察院调解室。

之后,检察官和人民调解员一起,详细听取了她的申诉理由,又调阅了当时的卷宗,认为原审判决正确,量刑适当,高大婶认为量刑偏低的申诉理由不成立。经了解,高大婶年轻时丧夫,因为此次事故又经历了丧子、儿媳出走之痛,目前两个年幼的孙女

由高大婶照顾,由于赔偿不到位,一家三口生活陷入困境。经多次沟通,高大婶坦言,自己是因为民事赔偿分文未得,生活困难才多次信访。

于是,人民调解员当即通知赵某到调解室。然而赵某表示无力承担巨额赔款,双方一度僵持不下。检察官和人民调解员对赵某开展释法说理,最终,赵某承诺分期支付民事赔偿款。在检察官和人民调解员的见证下,高大婶和赵某签订了调解协议,赵某当场支付了第一期赔偿款。

虽然案子结了,但检察官们的心并没有放下。唐河县检察院将高大婶

一家符合低保的线索移送民政部门,民政部门经评估后将高大婶及两个孙女纳入低保。该院又与高大婶所在村村委会沟通,为其安排了公益工作岗位,确保其有稳定的生活来源。

据了解,今年以来,唐河县检察院积极探索“检察官+人民调解员”互助调解模式,人民调解员负责与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积极探求双方和解意向,寻求调解途径。检察官则负责对当事人释法明理,劝说引导。截至目前,已有8起案件在人民调解员与检察官的共同努力下,真正实现案结事了。



近日,江苏省兴化市检察院干警与“益心为公”志愿者来到昭阳镇源隆巷,就一起燃气安全领域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经查看,相关行政机关已落实检察建议,小区此前存在安全隐患的燃气管道已加装安全装置,14个小区共计56项隐患全部完成整改。

本报通讯员赵苗 宋若楠摄

(上接第一版)当今世界,要说哪个政党、哪个国家、哪个民族能够自信的话,那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民族是最有理由自信的。我们走自己的路,具有无比广阔的舞台,具有无比深厚的历史底蕴,具有无比强大的前进定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坚持独立自主、自立自强,坚持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础上,坚持把我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文章指出,没有坚定的制度自信就不可能有全面深化改革的勇气,同样,离开不断改革,制度自信也不可能彻底、不可能久远。我们全面深化改革,是要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好;我们说坚定制度自信,不是要固步自封,而是要不断革除体制机制弊端,让我们的制度成熟而持久。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不断发展,我们的制度必将越来越成熟,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必将进一步显现,我们的道路必将越走越宽广,我国发展道路对世界的影响必将越来越大。中国发展前景是光明的,我们有这个底气和信心。